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CONCH CEMENT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914)

### 內幕消息 安徽銅陵海螺水泥有限公司部分生產線臨時停產

本公告乃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海螺水泥」）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2)(a)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規定而作出。

安徽銅陵海螺水泥有限公司（「銅陵海螺」）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生態環境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水利部於 2018 年 3 月 9 日聯合下發了《全國集中式飲用水水源地環境保護專項行動方案》（環環監[2018]25 號），該方案要求水源一、二級保護區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集中式飲用水水源地規範化建設環境保護技術要求》（HJ773-2015）予以清理整治。

銅陵海螺的貨運碼頭（「銅陵海螺碼頭」）位於銅陵市三水廠取水口二級保護區範圍內。根據銅陵市環保局及銅陵市港航（地方海事）管理局 5 月份發出的《關於立即停止碼頭作業的緊急通知》（「通知」），銅陵海螺被要求停止碼頭作業。因此，銅陵海螺碼頭於 5 月下旬停止作業。銅陵海螺碼頭是銅陵海螺各廠房的水泥和熟料產品水路發運及原煤進廠的重要通道。銅陵海螺碼頭停止作業導致銅陵海螺 3 條熟料生產線（佔銅陵海螺 1500 萬噸年熟料總產能的 58%）目前被迫臨時停產。

本公司一直以來高度重視環保管理工作，積極響應和落實各級政府的環保管理政策，確保下屬各單位在環保方面滿足甚至優於國家標準。銅陵海螺碼頭工程於 1987 年獲政府相關部門批准由銅陵海螺投資建設，獲得各項所需權證，環保設施完備，環保指標均達標；銅陵市三水廠取水口於 1992 年籌建，目前隸屬於銅陵首創水務有限責任公司；銅陵海螺碼頭此次暫停作業並非因銅陵海螺違法違規導致。

銅陵海螺生產的熟料產品主要銷往本公司下屬的沿長江沿海粉磨企業。銅陵海螺生產線停產期間，本公司將通過統籌調度內部其他沿江生產工廠的熟料資源，滿足上述粉磨企業的日常生產運營。

銅陵海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2017 年度**」)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 37.5 億元，佔本公司 2017 年度經審計營業收入 4.98%。銅陵海螺 2017 年度實現淨利潤人民幣 8.76 億元，佔本公司 2017 年度經審計合併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 5.52%。

上述事項發生後，本公司立即組織對下屬的其他沿長江生產基地進行了排查，其他生產基地均不存在銅陵海螺的類似情況。銅陵海螺部分生產線臨時停產對本公司造成的具體影響，需待本公司與銅陵市政府溝通確定該事項的解決方案後進行評估，目前銅陵市政府正在積極協調相關部門，力爭早日恢復銅陵海螺碼頭運行。本公司將根據上述事項的進展及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安徽海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斌

中國安徽省蕪湖市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二日

截至此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 (i) 執行董事高登榜先生、王建超先生、吳斌先生、丁鋒先生；及(ii) 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棉之先生、戴國良先生、梁達光先生。